

附件 1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一、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三、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

明

四、名词解释

一、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执行上级人民政府的决策和部署，制定发展规划、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辖区城市管理工作，加强辖区园林绿化、市容环卫、爱国卫生运动、灯光照明管理、市政设施维护、森林防火、林业管理、做好辖区三防、应急、抢险救灾等工作；负责辖区社会管理工作，做好辖区综治、维稳、司法、信访等工作、负责辖区公共服务工作，加强辖区政务服务管理、做好辖区社会事务、计划生育、文化体育、居民自治等工作，负责加强辖区基层组织建设，指导和支出社区居委会开展自我管理；承办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坑梓街道办事处决算单位包括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本级、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综合办公室、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组织部、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综治维稳办公室、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街区发展办公室、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劳动管理办公室、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公共服务办公室、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人民武装部、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城市管理办公室、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深圳市

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土地整备中心、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市政服务中心、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值班应急与智慧管理指挥分中心、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城建办公室、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宣传统战办公室、深圳市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坑梓街道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共 18 家基层单位。坑梓街道办事处总编制数 94 人，在职实有人数 94 人；离退休 65 人。坑梓街道办事处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5 辆，其中：坑梓街道办机关保留车辆 25 辆、实行公务用车改革的下属事业单位实有车辆 25 辆, 包括：定向化保障岗位用车 1 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 3 辆、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9 辆。

二、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街道办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48,621.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368.34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26.44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1	39.36
六、其他收入	6	5.41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1,155.14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5	59.0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46,843.0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52.0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91.99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174.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7	83.83
本年收入合计	22	48,626.68	本年支出合计	48	48,893.5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44	结余分配	49	2.3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3,855.3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0	3,586.56
	25			51	
总计	26	52,482.45	总计	52	52,482.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业收入	经 营 收 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 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8,626.68	48,621.27	0.00	0.00	0.00	0.00	5.4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4.26	154.26	0.00	0.00	0.00	0.00	0.0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1.3	51.29	0.00	0.00	0.00	0.00	0.01
2010301	行政运行	8.02	8.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43.26	43.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03	0.02	0.00	0.00	0.00	0.00	0.01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9	3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9	3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5	港澳台侨事务	63.96	63.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599	其他港澳台侨事务支出	63.96	63.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6.44	26.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1	武装警察	26.44	26.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103	消防	26.44	26.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39.36	39.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4	成人教育	7.93	7.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499	其他成人教育支出	7.93	7.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0.67	30.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30.67	30.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0.77	0.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0.77	0.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5.14	1,155.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6.05	96.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5	老龄事务	96.05	96.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77.27	877.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23.76	723.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2	118.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32	35.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5.47	35.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5.47	35.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4.2	1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14.2	1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23.6	123.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23.6	123.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8.55	8.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8.55	8.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9.07	59.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53.08	5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53.08	5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98	5.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98	5.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790.3	46,787.10	0.00	0.00	0.00	0.00	3.2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977.97	19,975.37	0.00	0.00	0.00	0.00	2.60
2120101	行政运行	5138.46	5,138.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06.63	7,006.40	0.00	0.00	0.00	0.00	0.22
2120103	机关服务	1021.31	1,021.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60.42	360.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451.15	6,448.78	0.00	0.00	0.00	0.00	2.38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5.74	15.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5.74	15.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595.32	2,595.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595.32	2,595.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681.01	4,681.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681.01	4,681.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7688.04	17,688.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6728.21	16,728.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59.84	959.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32.21	1,831.61	0.00	0.00	0.00	0.00	0.6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32.21	1,831.61	0.00	0.00	0.00	0.00	0.60

213	农林水支出	52.03	52.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	52.03	52.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支出	52.03	52.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91.99	91.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91.99	91.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605	安全监管监察专项	91.99	91.9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4.26	174.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4.26	174.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98	98.9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5.28	75.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83.83	81.63	0.00	0.00	0.00	0.00	2.2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81.63	81.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1.63	81.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2299901	其他支出	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8,893.55	4,654.82	44,238.7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8.34	222.10	146.24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5.38	222.10	43.28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22.05	222.05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43.26	0.00	43.26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07	0.05	0.02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9.00	0.00	39.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9.00	0.00	39.00	0.00	0.00	0.00
20125	港澳台侨事务	63.96	0.00	63.96	0.00	0.00	0.00
2012599	其他港澳台侨事务支出	63.96	0.00	63.96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6.44	0.00	26.44	0.00	0.00	0.00
20401	武装警察	26.44	0.00	26.44	0.00	0.00	0.00
2040103	消防	26.44	0.00	26.44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39.36	0.00	39.36	0.00	0.00	0.00
20504	成人教育	7.93	0.00	7.93	0.00	0.00	0.00
2050499	其他成人教育支出	7.93	0.00	7.93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0.67	0.00	30.67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30.67	0.00	30.67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0.77	0.00	0.77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0.77	0.00	0.7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5.14	877.27	277.86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6.05	0.00	96.05	0.00	0.00	0.00
2080205	老龄事务	96.05	0.00	96.05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77.27	877.2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23.76	723.7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20	118.2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32	35.32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5.47	0.00	35.47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5.47	0.00	35.47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4.20	0.00	14.2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14.20	0.00	14.2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23.60	0.00	123.6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23.60	0.00	123.6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8.55	0.00	8.55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8.55	0.00	8.55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9.07	0.00	59.07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53.08	0.00	53.08	0.00	0.00	0.0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53.08	0.00	53.08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98	0.00	5.98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98	0.00	5.98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843.09	3,381.18	43,461.91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011.46	3,381.18	16,630.27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5,138.46	3,359.98	1,778.48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06.91	0.52	7,006.39	0.00	0.00	0.00
2120103	机关服务	1,021.31	0.00	1,021.31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60.42	0.00	360.42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484.36	20.69	6,463.67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5.74	0.00	15.74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5.74	0.00	15.74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595.05	0.00	2,595.05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595.05	0.00	2,595.05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700.58	0.00	4,700.58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700.58	0.00	4,700.58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7,688.04	0.00	17,688.04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6,728.21	0.00	16,728.21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59.84	0.00	959.84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32.21	0.00	1,832.21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32.21	0.00	1,832.21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2.03	0.00	52.03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	52.03	0.00	52.03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支出	52.03	0.00	52.03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91.99	0.00	91.99	0.00	0.00	0.00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91.99	0.00	91.99	0.00	0.00	0.00
2150605	安全监管监察专项	91.99	0.00	91.99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4.26	174.2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4.26	174.2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98	98.98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5.28	75.28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83.83	0.00	83.83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81.63	0.00	81.63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1.63	0.00	81.63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2.20	0.00	2.2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2.20	0.00	2.2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1	栏 次	28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	30,851.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154.26	154.26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17,769.67	二、外交支出	30	0.00	0.00	0.00
	4		三、国防支出	31	0.00	0.00	0.00
	5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26.44	26.44	0.00
	6		五、教育支出	33	39.36	39.36	0.00
	7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0.00	0.00
	8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0.00	0.00
	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1,155.14	1,155.14	0.00
	1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59.07	59.07	0.00
	11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46,837.06	29,149.02	17,688.04
	13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52.03	52.03	0.00
	1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91.99	91.99	0.00
	16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2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174.26	174.26	0.00
	2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0.00	0.00

	22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81.63	0.00	81.63
本年收入合计	23	48,621.27	本年支出合计	50	48,671.24	30,901.57	17,769.6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134.8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84.86	84.86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134.83		5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总计	27	48,756.10	总计	54	48,756.10	30,986.43	17,769.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0,901.57	4,440.20	26,461.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4.26	8.02	146.2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1.29	8.02	43.28
2010301	行政运行	8.02	8.02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43.26	0.00	43.2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02	0.00	0.02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9.00	0.00	39.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9.00	0.00	39.00
20125	港澳台侨事务	63.96	0.00	63.96
2012599	其他港澳台侨事务支出	63.96	0.00	63.9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6.44	0.00	26.44
20401	武装警察	26.44	0.00	26.44

2040103	消防	26.44	0.00	26.44
205	教育支出	39.36	0.00	39.36
20504	成人教育	7.93	0.00	7.93
2050499	其他成人教育支出	7.93	0.00	7.93
20508	进修及培训	30.67	0.00	30.67
2050803	培训支出	30.67	0.00	30.67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0.77	0.00	0.77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0.77	0.00	0.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5.14	877.27	277.8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6.05	0.00	96.05
2080205	老龄事务	96.05	0.00	96.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77.27	877.27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23.76	723.7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20	118.2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32	35.32	0.00
20808	抚恤	35.47	0.00	35.47
2080801	死亡抚恤	35.47	0.00	35.47
20810	社会福利	14.20	0.00	14.20

2081004	殡葬	14.20	0.00	14.2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23.60	0.00	123.6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23.60	0.00	123.6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8.55	0.00	8.55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8.55	0.00	8.55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9.07	0.00	59.07
21002	公立医院	53.08	0.00	53.08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53.08	0.00	53.0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98	0.00	5.9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98	0.00	5.9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149.02	3,380.65	25,768.3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006.03	3,380.65	16,625.38
2120101	行政运行	5,138.46	3,359.98	1,778.48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06.39	0.00	7,006.39
2120103	机关服务	1,021.31	0.00	1,021.31
2120104	城管执法	360.42	0.00	360.4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479.45	20.67	6,458.78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5.74	0.00	15.74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5.74	0.00	15.7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595.05	0.00	2,595.0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595.05	0.00	2,595.0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700.58	0.00	4,700.5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700.58	0.00	4,700.5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31.61	0.00	1,831.6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31.61	0.00	1,831.61
213	农林水支出	52.03	0.00	52.03
21302	林业	52.03	0.00	52.03
2130299	其他林业支出	52.03	0.00	52.03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91.99	0.00	91.99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91.99	0.00	91.99
2150605	安全监管监察专项	91.99	0.00	91.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4.26	174.2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4.26	174.2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98	98.98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5.28	75.2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人员经费 合计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24.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5.91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025.11	30201	办公费	41.8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17.26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4.11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83.93	30205	水费	0.06	31006	大型修缮	24.1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157.82	30206	电费	1.5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3.13	30207	邮电费	1.12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8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5.8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6.8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7.7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76	30214	租赁费	13.5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5.43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490.43	30217	公务招待费	0.54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47.57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5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2.3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10	30229	福利费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4.67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30399	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4.8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1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14	39906	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3,940.18	公用经费合计					500.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2.00	0.00	119.00	0.00	119.00	3.00	78.14	2.94	74.67	0.00	74.67	0.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 初 结 转 和 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7,769.67	17,769.67	0.00	17,769.67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7,688.04	17,688.04	0.00	17,688.04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7,688.04	17,688.04	0.00	17,688.04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16,728.21	16,728.21	0.00	16,728.21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959.84	959.84	0.00	959.84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81.63	81.63	0.00	81.63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81.63	81.63	0.00	81.63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81.63	81.63	0.00	81.6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三、深圳市坑梓街道办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入总计 52,482.4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8,626.68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44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 3,855.33 万元。支出总计 52,482.4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48,893.55 万元，结余分配支出 2.33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3,586.56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本年收入减少 3,040.91 万元，主要原因是：2018 年无坪山区环境卫生“百日整治”专项经费及开办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收入决算 48,626.6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040.91 万元，减少 5.9%。其中：

1. 财政拨款收入 48,621.27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99.9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41.81 万元，增长 5.1%。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3.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58.61 万元，减少 100%。
4. 其他收入 5.41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324.11 万元，减少 99.8%。其他收入主要是 2017 年预算外账户销户转入余额，导致去年其他收入增大。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支出决算 48,893.5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98.80 万元，增加 1.0%，其中基本支出 4,654.82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47.49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项目支出 44,238.73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0.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了 351.31 万元，2018 年新增小型修缮工程款经费、基层党建经费、市容环境项目经费等。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本年财政拨款收入合计为 48,621.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851.6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769.67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34.8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134.8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2018 年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48,671.24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4.86 万元。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901.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7.2%。按用途划分，基本支出 4,440.2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的 14.4%，其中：人员经费 3,940.18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500.02 万元。项目支出 26,461.3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的 85.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基本支出 4,440.20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424.7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75.9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5.43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24.11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共 78.14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 122.00 万元，减少 43.85 万元，减少 35.94%；较上年决算数 191.06 万元，减少 112.92 万元，降低了 59.1%；整体减少原因坑梓街道办事处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上级廉洁自律的各项规定，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 2.94 万元，全年安排出国组团 2 个、共 7 人次。较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增加 100%；较上年决算数 4.00 万元，减少 1.06 万元，减少 26.5%，主要原因为根据区统战部部署要求两次赴香港开展专项工作。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74.67 万元。主要包括：

（1）公务用车购置本年决算数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一致；较上年决算数 87.36 万元，减少 87.36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为本年无公务车购置支出。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74.67 万元，年初预算 119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节约 44.33 万元。上年支出决算数 99.71 万元，较上年减少了 25.04 万元，减少了 25.1%，主要原因为我单位完成车改后，单位公务车保有量 34 辆，较上年车辆量减少 7 辆，运行维护费同比下降，同时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上级廉洁自律的各项规定，进一步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费开支。

3. 2018 年公务接待费决算支出 0.54 万元，共接待 1 批次，共 36 人次。较年初预算 3 万元，减少 2.46 万元，减少 82%；较上年决算数 0 万元，增加了 0.54 万元，主要原因为根据深百扶贫协作工作安排，接待祥周镇工作人员开展考察汇报工作。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7,769.67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17,769.6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全部为项目收入，年末结转和结余金额为 0 元。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数较上年增加 1,271.53 万元，增长了 7.7%。

（九）绩效评价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街道认真组织开展 2018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

（一）一般公共预算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1.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我街道结合单位主要职能、2018 年区委区政府重点安排的工作，对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我街道严格预算执行，在整个预算期内，严格按照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有效控制经费范围、合理合规使用资金、按时完成执行进度。并逐步完善预算编报程序，严格按照省财政厅要求，提前完善项目库信息，将新项目入项目库，每年的预算项目均保证取源于项目库。在年初预算编报时，细化经费，完善信息，制定合法、合规、合理、可行的绩效目标。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发现的主要问题是街道整体支出和项目的绩效自评体系还不够全面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结合我街道发展规划及项目性质，科学设置部门履职绩效目标，坚持预算绩效为导向，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合理设置项目绩效目标，使各项目标、任务、措施以及项目的组织实施有效服务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项目绩效目标的有机统一。

2. 2018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我街道结合项目预算执行和绩效完成情况，对所有纳入 2018 年绩效管理的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财政资金 543.81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具体详见

《2018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3. 2018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我街道结合重点履职或重大民生项目开展情况，选取 1 个项目支出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共涉及财政资金 197.8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具体详见《2018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4. 2018 年度区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我局街道结合专项资金管理职能、产出发展规划和年度资金分配计划，对 1 个专项资金开展绩效自评，涉及财政资金 161.39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专项资金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我街道在预算编制时，未充分考虑 2018 年居民小组年集体分配情况，实际补助原村民社保补助的居民小组与预计补助原村民社保补助的居民小组出现偏差，影响了我街道 2018 年“保民生专项救助”项目的预算执行率。下一步改进措施我街道编制预算时，除了参考上一年度预算资金安排与执行情况，还需考虑到辖区内经济发展情况，预测预算执行年度的经济趋势，提高评估救助对象人数的准确率，从而进一步提高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我街道结合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对福利彩票公益金政

府性基金开展绩效自评，涉及财政资金 82.62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18 年度市本级征收的福利彩票公益金政府性基金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发现的主要问题：辖区内部分社区项目成效监测工作较少、方法较为单一，提供的成效总结和反思报告也较为简单，没有实质性的成效监测结果总结。在工作总结报告中，也无法体现具体服务对象群体的服务成效，欠缺针对各群体的服务成效的总结与提炼。这一现象体现我街道项目监督力度不够，不利于我街道福彩公益金资助项目发展。下一步改进措施：完善我街道福彩公益金管理制度，加强对福彩公益金资助项目的管理，提升我街道资助项目资金使用效益。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对运营机构的监督。促使运营机构提供对社工的督导支持，完善督导相关记录。加强项目的总结与归纳。我街道应对项目每项工作的服务成果或每个服务群体的服务成效进行测评与分析，进一步完善我街道福彩公益金资助项目的事后监督与考评机制。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00.0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31.02 万元，增长 35.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按照定额拨付的机关运行经费相对应增加。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051.41 万元，

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76.0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775.3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051.4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3.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5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1 辆、一般公务用车 2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1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9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4. 部门需要说明的其他特殊事项。

无。

四、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 财政拨款收入：指龙岗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二）支出科目

1.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4.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5. 支出功能分类：
 - （1）代表工作（类）支出：反映人大代表开展各类视察等方面的支出。
 - （2）其他人大事务支出（类）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 （3）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类）支出：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

项目支出。

（4）信访事务（类）支出：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访问方面的支出。

（5）行政运行（类）支出：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6）其他财政事务（类）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7）招商引资（类）支出：反映用于招商引资、优化经济环境等方面的支出。

（8）其他商贸事务支出（类）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商贸事务方面的支出。

（9）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类）支出：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0）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类）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群众团体事务方面的支出。

（11）其他宣传事务支出（类）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宣传部门的事务支出。

（1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类）支出：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科目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3）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类）支出：反映除上述项

目以外其他用于在中国共产党事务的支出。

（14）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消防（类）支出：反映用于消防部队的支出。

（16）基层司法业务（类）支出：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基层工作指导费、调解费、安置帮教费、司法所经费和“148”法律服务专用电话等支出。

（17）其他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18）科普活动（类）支出：反映用于开展科普活动的支出。

（19）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类）支出：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向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0）其他文化支出（类）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方面的支出。

（21）劳动保障监察（类）支出：反映劳动保障监察事务支出。

（22）就业管理事务（类）支出：反映就业和职业技能鉴定管理方面的支出。

（23）劳动关系和维权（类）支出：反映劳动管理和维权事务支出。

（24）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类）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5）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类）支出：反映民政部门接待来访、法制建设、政策宣传方面的支出，以及开展优抚安置、救灾减灾、社会救援、社会福利、婚姻登记、社会事务、信息化建设等专项业务的支出。

（26）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类）支出：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7）事业单位离退休（类）支出：反映实行归口管理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类）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9）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类）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0）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类）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三四点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31）其他优抚支出（类）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

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

（32）老年福利（类）支出：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方面的支出。

（33）殡葬（类）支出：反映财政对民政及其他部门举办的火葬场等殡仪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等。

（34）其他城市生活救助（类）支出：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外，用于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

（35）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36）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类）支出：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7）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类）支出：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38）计划生育服务（类）支出：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39）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类）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40）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类）支出：反映环境保护法规政策的前期研究、制定，规划的前期研究、制定及实施评估，环境标准实验、研究和制定等方面的支出。

（41）水体（类）支出：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42）行政运行（类）支出：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3）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类）支出：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而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44）机关服务（类）支出：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疗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45）城管执法（类）支出：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46）工程建设管理（类）支出：反映调控建设市场运行、拟定建设市场法规、实施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工程勘察设计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47）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类）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48）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类）支出：反映用于小城镇路、气、水、电等基本建设方面的支出。

（49）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类）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50）城乡社区环境卫生（类）支出：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及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51）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类）支出：反映地方人民政府在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以及与前期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

（52）城市建设支出（类）支出：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3）城市公共设施（类）支出：反映城市公共事业附加安排用于城市道路、桥涵、公共交通、道路照明、供排水、燃气、供热等公共设施维护和建设及节能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54）其他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55）其他农业支出（类）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方面的支出。

（56）森林生态效益补偿（类）支出：反映用于公益林保护和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57）其他林业支出（类）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

其他用于林业方面的支出。

（58）水利工程建设（类）支出：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水利工程建设支出，包括堤防、河道、水库、水利枢纽、涵闸、灌区、供水、蓄滞洪区等水利工程及其附属设备、设施的建设、更新改造、大中型病险水库防险、大中型灌区改造、农村电气化建设等支出。

（59）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类）支出：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支出。

（60）防汛（类）支出：反映防汛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防汛物资购置管护，防汛通信设施设备、网络系统、车船设备运行维护，防汛值班、水情报汛、防汛指挥系统运行维护、水毁修复以及防汛组织（如防汛预案编制、检查、演习、宣传、会议等），汛期调用民工及劳动保护，水利设施灾后重建，退田还湖，蓄滞洪区补偿、水情、雨情、决策支持，防汛视频会商，应急度汛，山洪灾害防治等。

（61）其他农林水支出（类）支出：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62）公路建设★（类）支出：反映新建公路支出，公路改建支出，特大型桥梁建设支出，公路客货运站（场）建设支出。

（63）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类）支出：反映除上述

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安全生产监管方面的支出。

（64）住房公积金（类）支出：反映行政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作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65）购房补贴（类）支出：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66）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类）支出：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7）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类）支出：反映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8）其他支出（类）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三）“三公”经费

“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

行政单位和参公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交通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招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等。

2018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广场、公园绿化管养

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蒋慧敏

填报人：廖斯蕊

联系电话：0755-84134100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立项依据

1. 项目背景

本项目为五马峰公园绿化管养及物业管理项目的经费，管理总面积约 10 万平方米，其中绿化面积达八万多平方米，管理以五星级标准管理，绿化合格率达 90%。五马峰公园的设置有利于提高城市品味，提升了市容环境面貌等市容环境效益，提高市民对绿化的了解，宣传爱护绿化的知识，提升市民休闲活动及运动的环境等人文环境效益，设立该项目。

2. 立项依据

（项目申请依据：坪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编制坪山区 2018 年财政预算和 2018-2020 年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深坪府办函〔2017〕36 号））

（二）项目管理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

该项目主管部门为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项目实施单位为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市政服务中心。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负责对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市政服务中心上报材料进行核准，并确定审核意见；对项目实施进行监督检查。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市政服务中心：负责编制本项目的预算，并向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进行预算申报；负责项目日常监督与管理，跟进项目实施情况。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1. 项目资金预算和分配情况。包括资金主管部门、使用单位,使用方式、范围,项目招投标情况、预算调整情况等。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使用单位是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市政服务中心.2018 年度本项目年初预算 197.80 万元,实际支出 180.4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1.21%。截至 2018 年 12 月底,所有计划资金全部到位,共计 180.42 万元。

2. 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包括财务管理状况,资产采购、配置、使用、处置及其收益管理情况,经费管理制度、办法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广场、公园绿化管养项目经费已基本支出,共计支出 180.4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1.21%。

为规范本单位的财务行为,加强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本单位制定财务管理、资产管理等制度。该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专款专用,资金拨付程序完整,原始凭证和记账凭证完整,未出现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四)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绩效目标内容应与向财政部门编报的绩效目标保持一致,跨年度的项目应区分年度目标和长期目标。

项目年度目标:广场、公园绿化管养工作完成率达到 91.21%,质量达标率达到 100%,广场、公园绿化管养工作完成及时率达到 100%,投诉率为 0,项目受益群体满意度不低于 90%。

本单位基本实现该项目 2018 年的年度绩效目标。

二、项目绩效评价结论和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我街道 2018 年度广场、公园绿化管养项目支出整体情况较好，基本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充分发挥了该项目的实施作用。总体来看，项目实施进度正常，财政资金及时足额到位，项目目标任务按时按质完成，项目在资金管理、实施过程方面均取得了良好的成绩。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绩效目标。

（二）项目绩效分析。以项目资金分配、管理和使用的绩效情况为核心，以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理念和思路，按照“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设计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支出进行绩效分析。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从项目决策角度分析，包括项目目标是否明确、细化、量化；项目决策依据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是否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项目决策程序是否合规并履行相应手续；是否制定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资金分配因素是否全面合理，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合理。

该项目的项目目标设立与本单位履职相适应，立项文件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符合本单位中长期实施规划。但绩效目标有待进一步明确细化。

在项目决策过程中，本单位严格按照相关决策制度履行相应手续，项目决策过程合法合规。同时，依据相关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充分考虑资金分配因素，科学合理分配项目资

金。

2. 从项目管理角度分析，包括资金到位率和到位时效性；资金使用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足、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超标准支出等情况；项目组织实施是否机构健全、分工明确，有关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并严格执行。

2018 年该项目资金共安排 198.70 元，实际到位 180.42 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资金到位及时率为 100%。该项目严格执行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资金支出依据充足，不存在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超标准支出等情况。

该项目组织实施规范。本单位建立健全、分工明确的项目组织机构，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有关项目管理制度。

3. 从项目绩效角度分析，包括项目产出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是否达到绩效目标；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1）项目产出数量目标。本单位已完成广播、公园绿化管养等项目活动，数量目标均达到 100%。

（2）项目产出质量目标。该项目实施质量均以达标，广播、公园绿化管养项目活动验收率达 100%。

（3）项目产出时效目标。该项目已按照项目计划及时完成各项工作，项目完成及时率达 100%。

（4）项目产出成本目标。该项目预算控制较好，项目支出均控制在预算支出范围内，不存在项目超出预算支出的情况。

（5）项目社会效益：该项目主要是宣传积极向上的思想文化精神等方面起到促进作用。

（6）服务对象满意度。本单位针对该项目服务对象以问卷调查方式，了解其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根据调查结果显示，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过程及结果满意度较高。

4. 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的，应进行原因分析。

2018 年度广播、公园绿化管养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的原因是因为后期资金调整。

三、取得的成效

结合项目的绩效目标，总结取得的各项效果以及经验做法。

（一）项目管理制度健全，财务监管制度执行有效

广播、公园绿化管养项目，建立健全的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制度开展各项工作。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凭证齐全，会计账务清晰，经费按项目分别核算，专款专用；指标未进行档案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分析可以不进行描述本项目在执行过程中，制定相应的监控机制；定期进行成本核算；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健全规范的项目管理制度，为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坚实的基础。

（二）项目管理制度完善，财务管理体系健全

广播、公园绿化管养项目的财务管理体系健全。聘请了具有专业资格的会计人员；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按规定设立各子项目明细账，分别核算；费用报销附件齐全，会计资料清晰，装订整齐；并且实行会计电算化。

广播、公园绿化管养项目严格执行本单位的财务开支事前审批制度，用款需填写用款审批表，经领导和财务共同审批后用款。将审批的关口前移，避免了资金的盲目使用，提前防控财务风险。

广播、公园绿化管养项目严格按照制度规范执行，有效保障保障资金安全。在实施期间资金支出做到了专款专用；各款项支付凭证、发票符合资金使用范围；资金得拨付有完整得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的重大资金开支经过了评估认证。

四、存在的问题

结合绩效分析情况，全面梳理项目存在的问题。重点分析：绩效目标设定是否合理、项目资金分配管理使用是否合法合规高效、各方面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有效、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经济社会生态效益等。

绩效目标是贯穿项目实施的整个周期，指导着项目的实施方向；而绩效指标是绩效目标的具体化，对项目实施的各个阶段起着考核、监督、引导的作用。本单位虽然按照财政要求填报绩效目标申报表，但是所填报的绩效目标不够科学，时效绩效指标不明确化，绩效指标表述有待进一步完善。

五、相关建议和整改措施

针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和存在的问题，提出工作建议和整改措施。

在进行项目申报时，根据项目内容和项目特性填报绩效目标申报表，并且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绩效指标时，要充分考

虑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以更好的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提高预算管理水平。

巡查外包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填表日期：

项目名称	巡查外包		项目类别	☒ 常规	☐ 一次性	☐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本级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城市管理办公室	
项目周期	2018 年 1 月-2018 年 12 月		项目属性	☐ 新增	☒ 延续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全年支出进度 (B/A)	
	年度资金总额		200 万元	200 万元	1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 万元	200 万元	100%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 总体描述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合同月支付，到年度目标支付 200 万元。 可完成年度目标。			全年支付 200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日常工作培训 52 次，国家保安培训 6 次	工作培训 52 次，保安培训 6 次	完成	
		质量指标	参加保安国考，参加率 95%，考试合格率 90%	95%	完成	
		时效指标	市容环境以及市容秩序发现问题 2 个工作日内解决	90%	完成	
	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与执法队工作人员协调工作并得到好评率 96%以上	96%	完成	
		社会效益	保护市容环境，完善市容市貌。促进社会发展。	98%	完成	

		生态效益				
		经济效益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备注：1. 一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产出数量指完成数、计划完成率等指标；产出质量指产出应该达到的规格、公共服务品质等，如政策公平性、工程验收通过率、业务达标率等；工作实效指按照既定计划完成，如按时完成率等；服务对象满意度一般通过问卷调查或者已有评价系统取数；社会效益指社会稳定、社会文明、社会公正、满足特定人群如残疾人事业需要等；生态效益指设备的污染性减少，水、大气、土壤等环境的改善；经济效益指项目实施带来的经济价值，利润、税收、产值等；可持续影响指未来的收益和效益等。

3. 定量指标填写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 合理填写完成比例。主管部门汇总时，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附件 1-2

广场、公园绿化管养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填表日期：

项目名称	广场、公园绿化管养		项目类别	☒ 常规	☐ 一次性	☐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市政服务中心	
项目周期	2018 年 1 月-2018 年 12 月		项目属性	☐ 新增	☒ 延续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全年支出进度（B/A）		
	年度资金总额		198.70 万元	180.42 万元	91.21%	
	其中：财政拨款		198.70 万元	180.42 万元	91.21%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做到绿化合格率达 90%，为保持维护绿化的形态，每月至少修建两次，发现枯枝于 48 小时内处理，公园保安人员实行三班轮休制度，24 小时执勤巡逻，公园保洁人员每天清扫公园道路两次，每周清洗公园公共区域一次，厕所保持干净整洁。2. 年度完成效益目标在 90%以上，年度支付率达 90%以上。			绿化合格率达到 95%以上，所完成效益目标达 100%，全年度完成支付率达 90%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本项目含五马峰公园绿化管养项目及物业管理项目	两个项目	完成	
		质量指标	保证五马峰公园的五星管理标准，争取市民认证零投诉	争取零投诉	完成	
		时效指标	按月支付服	每月支付	未完	12 月度考核

			务费，每月 164833.33 元	164833.3 3 元	成	延迟，于下 一年度 1 月 执行付款
	效益目 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	争取市民零 投诉，达到基 本满意及非常 满意以上	零 投 诉，达到 基本满意	完成	
		社会效益	宣传积极向 上的思想文 化精神		完成	
		生态效益	公园绿化达 到净化空气 及观赏愉悦 效果		完成	
		经济效益	本项目为外 包服务项目， 承包公司的 税费为项目 年度的 6%		完成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备注：1. 一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产出数量指完成数、计划完成率等指标；产出质量指产出应该达到的规格、公共服务品质等，如政策公平性、工程验收通过率、业务达标率等；工作实效指按照既定计划完成，如按时完成率等；服务对象满意度一般通过问卷调查或者已有评价系统取数；社会效益指社会稳定、社会文明、社会公正、满足特定人群如残疾人事业需要等；生态效益指设备的污染性减少，水、大气、土壤等环境的改善；经济效益指项目实施带来的经济价值，利润、税收、产值等；可持续影响指未来的收益和效益等。

3. 定量指标填写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主管部门汇总时，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附件 1-2

病媒生物防治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填表日期：

项目名称	病媒生物防治		项目类别	☒ 常规	☐ 一次性	☐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市政服务中心	
项目周期	2018 年 1 月-2018 年 12 月		项目属性	☐ 新增	☒ 延续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全年支出进度 (B/A)	
	年度资金总额		145.11 万元	145.1 万元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45.11 万元	145.11 万元	100%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终期绩效考核达到 98%。			98%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病媒生物防治服务（公共消杀服务）项目	1 个项目	完成	
		质量指标	消除城区“四害”：灭鼠、灭蝇、灭蚊、灭蟑螂。做到城区无“四害”污染。	做到城区无“四害”	完成	
		时效指标	按季度考核		完成	
	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达到市民零投诉，达到“基本满意”及以上评价	零投诉	完成	
		社会效益	减少“四害”污染，减少病疫传播；减少疾病发病源；		完成	
		生态效益	消灭“四害”有利于生态植物的生长，减少植物破坏		完成	

			力度，提供市民优质的生活环境；			
		经济效益	本项目实行全包干承包制度，承包企业年赋税额为项目金额的 6%。		完成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备注：1. 一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2. 产出数量指完成数、计划完成率等指标；产出质量指产出应该达到的规格、公共服务品质等，如政策公平性、工程验收通过率、业务达标率等；工作实效指按照既定计划完成，如按时完成率等；服务对象满意度一般通过问卷调查或者已有评价系统取数；社会效益指社会稳定、社会文明、社会公正、满足特定人群如残疾人事业需要等；生态效益指设备的污染性减少，水、大气、土壤等环境的改善；经济效益指项目实施带来的经济价值，利润、税收、产值等；可持续影响指未来的收益和效益等。

3. 定量指标填写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 合理填写完成比例。主管部门汇总时，进行加权平均计算。